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2-058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网》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现将该事项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前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6月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已按期赎回相关理财产品,合计赎回本金27,6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67.78万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到期赎回及获得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序号	实施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万元)	投资收益(万元)
1	安徽粤海饲料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582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2年5月30日	2022年7月1日	1.35%–3.30%	10,000	26.69
2	海南粤海饲料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0	2022年5月30日	2022年6月30日	1.65%–3.20%	10,000	25.48
3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6737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800	2022年6月2日	2022年6月30日	1.52%–3.88%	3,800	11.31
4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6736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800	2022年6月2日	2022年6月29日	1.53%–3.87%	3,800	4.30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序号	实施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1	安徽粤海饲料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650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500	2022年7月4日	2022年8月4日	1.35–3.25%
2	海南粤海饲料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8,000	2022年7月4日	2022年7月29日	1.65%–2.95%
3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8285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900	2022年7月7日	2022年8月4日	1.49%–3.91%
4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8286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900	2022年7月7日	2022年8月5日	1.48%–3.92%

备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上述银行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所投资的产品是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具有投资风险低、本金安全度高的特点。但由于影响金融市场的因素众多,本次投资不排除金融市场极端变化导致的不利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

(二)风险防控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台账,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向,在上述产品投资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 --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办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业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以及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一定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实施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万元)
1	安徽粤海饲料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517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2年4月25日	2022年5月25日	1.35%–3.30%	是	25.83
2	中山市泰山饲料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518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22年4月25日	2022年7月25日	1.40%–3.30%	否	–
3	海南粤海饲料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0	2022年4月27日	2022年5月27日	1.65%–3.15%	是	24.25
4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5519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950	2022年4月28日	2022年5月28日	1.54%–4.08%	是	13.25
5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552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950	2022年4月28日	2022年5月29日	1.55%–4.07%	是	5.20
6	安徽粤海饲料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582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2年5月30日	2022年7月1日	1.35%–3.30%	是	26.69
7	海南粤海饲料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0	2022年5月30日	2022年6月30日	1.65%–3.20%	是	25.48
8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6737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800	2022年6月2日	2022年6月30日	1.52%–3.88%	是	11.31
9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6736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800	2022年6月2日	2022年6月29日	1.53%–3.87%	是	4.30
10	安徽粤海饲料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650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500	2022年7月4日	2022年8月4日	1.35–3.25%	否	–
11	海南粤海饲料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8,000	2022年7月4日	2022年7月29日	1.65%–2.95%	否	–
12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8285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900	2022年7月7日	2022年8月4日	1.49%–3.91%	否	–
13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8286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900	2022年7月7日	2022年8月5日	1.48%–3.92%	否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12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累计27,800万元(含本次现金管理金额25,3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产品购买凭证。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8日

股票简称:丰原药业 股票代码:000153 公告编号:2022—024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7月7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7月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7月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2年7月7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16号公司总部办公楼四楼第一会议室。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何宏满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出席情况

公司总股本312,141,230股,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人,所持(代表)股份89,982,6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8.8275%。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0人,所持(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所持(代表)股份89,982,6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8.8275%;出席本次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所持(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经逐项审议并通过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何宏满先生、汝添乐先生、章绍毅先生、陆震虹女士、段金朝先生及张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1 选举何宏满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89,982,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

表决结果:当选。

1.2 选举汝添乐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89,982,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

表决结果:当选。

1.3 选举章绍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89,982,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

表决结果:当选。

1.4 选举陆震虹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89,982,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

表决结果:当选。

1.5 选举段金朝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89,982,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

表决结果:当选。

1.6 选举张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89,982,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

表决结果:当选。

(二)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经逐项审议并通过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朱卫东先生、陈结淼先生和吴慈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1 选举朱卫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89,982,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

表决结果:当选。

2.2 选举陈结淼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89,982,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

表决结果:当选。

2.3 选举吴慈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89,982,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

表决结果:当选。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朱卫东先生、陈结淼先生和吴慈生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上述当选的九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2022年7月7日起至2025年7月6日届满。

(三)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会议经逐项审议并通过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胡月娥女士、胡金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1 选举胡月娥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

同意89,982,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

表决结果:当选。

3.2 选举胡金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

同意89,982,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

表决结果:当选。

另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22年7月6日选举孙惠嬿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股东代表监事胡月娥女士、胡金生先生与职工代表监事孙惠嬿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自2022年7月7日起至2025年7月6日届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安徽径桥律师事务所委派常合兵、洪锦律师予以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安徽径桥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七日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孙惠嬿女士:1981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专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08年6月任蚌埠市天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文员兼董事长秘书;2008年7月加入本公司工作,曾先后担任本公司党群干事、全资子公司安徽丰原医药营销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12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工会副主席。2019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孙惠嬿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有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股票简称:丰原药业 股票代码:000153 公告编号:2022-025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2年7月7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7月7日在公司办公楼第一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后以通讯和现场口头方式发出。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应到9人,实到9人。公司监事和其他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何宏满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式书面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推选,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何宏满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3年。

同意票9票,无反对和弃权票。

二、通过《关于确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推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朱卫东

委员:汝添乐、陈结淼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吴慈生

委员:何宏满、汝添乐、陈结淼、朱卫东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陈结淼

委员:何宏满、吴慈生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同意票9票,无反对和弃权票。

三、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同意聘任汝添乐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张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3年。

同意票9票,无反对和弃权票。

四、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同意聘任章绍毅先生、陆震虹女士、李国坤先生、陈肖静女士、尹双青先生、吴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俊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3年。

同意票9票,无反对和弃权票。

五、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同意聘任张群山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3年。

同意票9票,无反对和弃权票。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七日

附:公司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汝添乐先生:1985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安徽丰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管、总经理秘书等职;2007年9月加入本公司工作,历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证券部副部长、办公室主任,2014年3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分管公司新药销售工作,2016年1月至2022年7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汝添乐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有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章绍毅先生:1962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专科学历,工程师,执业药师。1981年加入安徽省无为制药厂工作,曾先后担任该厂车间副主任、生产技术科科长、生产技术副厂长。本公司成立后曾先后担任公司无为药厂厂长、公司涂山药厂厂长、公司副总经理等职。2007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章绍毅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有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陆震虹女士:1975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安徽丰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行政经理、证券部秘书、财务部副部长及公司监事;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人事部副部长、公司监事、审计部部长及审计总稽核;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及总经理;安徽丰原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4月至2016年3月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16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安徽丰原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陆震虹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有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4、李国坤先生:1972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安徽中键塑胶制品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安徽丰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等职务。2007年10月至2013年4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李国坤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有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5、陈肖静女士:1977年6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1998年9月至2002年8月就职蚌埠金黄山凹版印刷有限公司。2002年9月至2008年9月任英孚教育(合肥)学校校长,2008年10月至2013年6月担任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国际合作部部长,2013年7月至2019年6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年至今任政协第十二届安徽省委员会委员。2019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陈肖静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有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6、尹双青先生:1969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博士,教授级高工、执业药师。1991年参加工作,历任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生产科长、副厂长;1999年加入本公司工作,历任本公司马鞍山药厂生产技术副厂长、马鞍山丰原制药有限公司生产技术副总经理、党总支书记。现兼任合肥工业大学研究生导师、教育部工程教育化工与制药专业认证专家。曾获"安徽省技术领军人才"、"安徽省五一劳动奖章"荣誉称号、入选首届"安徽省创新领军人才特殊支持计划"。2018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总工程师,2019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尹双青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有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7、吴征先生:1981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人力资源管理师。2003年7月于安徽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毕业后加入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人事管理部绩效考核经理、办公室综合室主任、人事管理部副部长,蚌埠丰原明胶有限公司人事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采购部部长。2013年7月至2017年5月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6年3月至2019年6月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7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市场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吴征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有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8、李俊先生:1977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1996年12月于合肥碳素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科从事会计工作;2008年11月于本公司财务中心从事会计工作;2013年4月任本公司财务中心副部长(主持工作);2014年5月至2017年3月任本公司财务中心部长。2017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李俊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有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9、张军先生:1970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95年7月于安徽工学院毕业后加入华能蚌埠无水柠檬酸厂工作,1996年2月至1998年10月于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工作。1998年10月加入本公司工作,历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证券部部长,2016年3月至2019年6月任本公司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1998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张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有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附: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张群山先生:1972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1997年加入本公司工作。2001年3月至2007年4月于本公司证券部、办公室从事证券事务主管兼办公室文秘工作。2007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09年1月获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有"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任职条件。

股票简称:丰原药业 股票代码:000153 公告编号:2022—026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2年7月7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7月7日在公司办公楼第二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后以通讯和现场口头方式发出。参加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胡月娥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式书面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推选,公司监事会选举胡月娥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公司监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3年。

同意票3票,无反对和弃权票。

特此公告。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七日

证券代码:688366 证券简称:昊海生科 公告编号:2022-037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已回购H股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回购的基本情况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H股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2021年12月30日至2022年1月17日期间,公司已实际回购公司H股股份1,692,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624%,使用资金总额89,803,495港元。

根据公司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回购的H股股份将全部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办理情况

2022年7月7日,公司已完成注销本次回购的1,692,100股H股股份。上述注销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由175,822,100股变更为174,130,000股。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程序修改公司章程,并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本次注销完成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注销前		本次注销后	
	股份数(股)	占总股份数比例(%)	股份数(股)	占总股份数比例(%)
A股股份总数	137,800,000	78.375	137,800,000	79.136
H股股份总数	38,022,100	21.625	36,330,000	20.864
总股份数	175,822,100	100.000	174,130,000	100.000

特此公告。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88366 证券简称:昊海生科 公告编号:2022-038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于2022年6月29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7.00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的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的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9日和2022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和《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2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2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根据于2021年6月11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H股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董事会于2021年12月30日至2022年1月17日期间行使回购H股的一般性授权,回购共计1,692,100股H股。公司于2022年7月7日完成注销本次回购的1,692,100股H股股份,致使公司总股本由175,822,100变更为174,130,000股。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已回购H股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依据上述总股本变动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为174,130,000股,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的股息的比例不变,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7.00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调整为人民币121,891,000.00元(含税),占公司2021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4.60%。

特此公告。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54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会议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官网公布的《并购重组委2022年第11次工作会议公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定于2022年7月13日上午9:00召开工作会议,审核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组")事项,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出具了《并购重组申请人保证不影响和干扰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的承诺函》。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新奥股份,股票代码:600803)将在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召开当日停牌,待公司收到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后公告并复牌。

公司将密切关注并购重组委的审核结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重组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重组事项的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53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控股")持有430,737,451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14%。新奥控股本次股份解除质押股数为18,000,000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奥控股累计质押199,840,000股公司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6.39%。

公司控股股东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中文名称为"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国际")及其一致行动人新奥控股、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王玉锁先生(以下统称"新奥国际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1,990,640,82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9.9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奥国际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328,340,000股公司股份,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6.49%,占公司总股本的11.54%。

2022年7月7日,公司收到股东新奥控股《关于所持新奥股份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告知函》。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18,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1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63%
解除质押时间	2022年7月7日
持股数量(股)	430,737,451
持股比例	15.1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199,84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6.3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02%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奥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见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1,370,626,680	48.16%	0	0	0.00%	0.00%	0	0	1,370,626,680	0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30,737,451	15.14%	217,840,000	199,840,000	46.39%	7.02%	0	0	24,587,116	0
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8,360,656	3.46%	67,300,000	67,300,000	68.42%	2.36%	0	0	0	0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89,004,283	3.13%	61,200,000	61,200,000	68.76%	2.15%	0	0	0	0
王玉锁	1,911,750	0.07%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1,990,640,820	69.95%	346,340,000	328,340,000	16.49%	11.54%	0	0	1,395,213,796	0

特此公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2-90
债券代码:127015、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希望转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生猪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从事生猪养殖业务。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规定,深交所鼓励从事畜禽、水产养殖业务的上市公司每月通过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相关业务销售情况,公司将参照指引相关规定执行。

一、2022年6月份生猪销售情况

公司2022年6月销售生猪97.92万头,环比变动-6.35%,同比变动51.51%;收入为17.65亿元,环比变动-0.06%,同比变动62.67%;商品猪销售均价15.97元/公斤,环比变动7.83%,同比变动9.83%。生猪销售数量同比上升较大的主要原因是产能正常释放。生猪销售收入同比上升较大的主要原因是生猪销量大幅上升,以及生猪价格上升。

月份	生猪销售数量(万头)		生猪销售收入(亿元)		商品猪价格(元/公斤)
	当月	累计	当月	累计	当月
2021年6月	64.63	446.11	10.85	111.08	14.54
2021年7月	63.48	509.59	11.24	122.32	15.48
2021年8月	77.97	587.56	12.57	134.89	14.46
2021年9月	93.57	681.13	12.00	146.89	12.70
2021年10月	119.09	800.22	13.32	160.21	11.34
2021年11月	90.43	890.65	15.34	175.55	15.46
2021年12月	107.16	997.81	15.34	190.89	14.66
2022年1月	129.26	129.26	16.38	16.38	13.06
2022年2月	97.73	226.99	11.03	27.41	11.39
2022年3月	142.69	369.68	16.94	44.35	11.64
2022年4月	112.66	482.34	16.04	60.39	12.69
2022年5月	104.56	586.90	17.66	78.05	14.81
2022年6月	97.92	684.82	17.65	95.70	15.97

二、特别提示

1、上述披露仅包含公司生猪养殖与销售情况,不包含其他业务。

2、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2-044
债券代码:149047 债券简称:20合力0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4日与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万石壹号(福州台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州禹诺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合伙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参股投资设立福州市鼓楼区福诺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福诺二号基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参股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二、工商注册登记情况

公司于近日接到通知,福诺二号基金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福州市鼓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企业登记信息如下:

1、名称:福州市鼓楼区福诺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2MABQYXD5X6

3、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王佐)

5、成立日期:2022年7月6日

7、合伙期限:2022年7月6日至2028年7月5日

8、主要经营场所:福州市鼓楼区朱紫坊45号-65室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1、《福州市鼓楼区福诺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八日

证券代码:001202 证券简称:炬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6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经营发展需要,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炬申智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对其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由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现将具体信息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的主要事项

公司称	变更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广西炬申智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水路普通货物运输;国际道路货物运输;报关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联网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知识产权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无船承运业务;市场营销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水路普通货物运输;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报关业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无船承运业务;市场营销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汽车零配件零售;润滑油销售;轮胎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后的全资子公司相关信息:

1、名 称:广西炬申智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1MA5Q63D89K

3、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 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钦州综合保税区二号路东面、中石油库区南面、东海路西面

5、法定代表人:凌岗

6、注册资本:3100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20年12月18日

8、营业期限:长期

9、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水路普通货物运输;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报关业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无船承运业务;市场营销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汽车零配件零售;润滑油销售;轮胎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金融 公告编号:2022-63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署了《保证担保合同》,公司为子公司贵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阳金控")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融资金额170,000万元展期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目前,担保已生效。

(二)担保审批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9日和2022年5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24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2022年度公司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1,500,0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预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400,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预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00,000万元。授权公司董事长经股东大会授权批准后,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办理实施等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2022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38)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50)等公司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贵阳金控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170,000万元。本次担保前,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可用担保额度为893,958.12万元;本次担保生效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可用担保额度为723,958.12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称:贵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二)住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贵阳国际会议展览中心C区C2 201大厦(观光综合楼)7层1号

(三)法定代表人:李凯

(四)注册资本:1,510,000万元人民币

(五)经营范围:银行、保险、证券、期货、基金及类金融的投资、咨询、管理;资产管理;互联网金融服务;移动支付;第三方支付;酒店管理;会议、会展服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

(六)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七)截至2021年12月31日,贵阳金控经审计的资产总额10,786,563.63万元,负债总额8,799,689.17万元,净资产2,175,425.85万元;2021年度营业总收入1,412,503.68万元,利润总额-901,309.24万元,净利润-420,632.29万元。

截至2022年3月31日,贵阳金控的资产总额10,674,970.15万元,负债总额8,761,907.14万元,净资产2,143,079.23万元;2022年1-3月营业总收入470,222.22万元,利润总额-91,163.73万元,净利润-30,522.23万元。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3.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担保金额:170,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在公司2022年度担保计划授权范围内。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子公司贵阳金控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亦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823,958.12万元。

担保生效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余额1,743,312.5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146.60%,其中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836,32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70.33%,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114,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9.59%。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89,729.9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7.55%。

六、备查文件

(一)《保证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7日